

证券代码：839821

证券简称：铭博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浙江铭博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2 年发生金额	2021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委托加工及采购、信息技术服务采购	90,000,000	2,482,590.59	考虑到可能存在的潜在增长，因此预计金额大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90,000,000	2,482,590.59	-

（二）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预计 2022 年度公司与宁波鑫胜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采购金额合计不超过 9,000 万元。宁波鑫胜汽

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陈剑翰和黄圣雪持股的其他公司。

二、审议情况

（一）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2年4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因董事黄修业、黄圣安、陈崇靖、王秀华、黄莉芳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导致可以表决的董事少于3人，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议案直接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

（二）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不适用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以上行为是公司正常业务往来，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行为，上述交易是公允的、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六、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铭博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铭博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15日